

证券代码：871187

证券简称：纵思网络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广州纵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 召开情况

广州纵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 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 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06 号维多利大厦 16 楼 06 房	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广州市天河区思成路 23 号宏太智慧谷七号楼 2 楼自编 202 房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否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06 号维多利大厦 16 楼 06 房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广州市天河区思成路 23 号宏太智慧谷七号楼 2 楼自编 202 房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 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改公司章程是公司正常发展的需要，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广州纵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原《公司章程》、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。

广州纵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7 月 20 日